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

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专项报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状况，经董事会决定和股东会表决同意，拟发行总额不超过 500 亿元人民币绿色金融债券，用于开展绿色金融业务。为切实履行债券发行主体的义务，有效保障按期偿付 2016 年金融债券，我行经过审慎研究，充分考虑到本期债券的收益性和风险性，拟定了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现报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

我行发行的本期债券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并偿付最后一期利息。我行将按如下计划向债券持有人还本付息：

（一）付息安排

根据国家相关财务制度规定，本期债券发行后，我行将按月对本期债券预提利息，摊入当期成本。在本期债券每年付息日的前两周，纳入我行的流动性计划安排，提前做好利息支付准备。并按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日前 2 个工作日公布付息公告，最后一次付息暨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公布兑付公告。并于本期债券付息日、兑付日前（含当日），将相应资金划入债券持有人指定资金账户。

（二）本金兑付安排

1、确保匹配的到期资产现金流满足偿债需要

按照资产负债期限匹配性原则，我行计划将募集到的资金匹配到国家大力支持的绿色金融领域，并对所匹配资产的收益和质量等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同时采取有效措施和手段，防范资金损失，确保所匹配资产项目的到期现金流满足本期债券的

偿债需要。

2、利用债券投资变现或回购作为偿债准备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我行投资组合中流动性较好的交易类和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合计为 5,859.94 亿元，主要为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金融机构债券等，我行可以从银行间债券市场通过卖出或回购业务变现；同时我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1,272.25 亿元，大部分是到期期限为 3-6 月流动性较好的资产，因此有足够的现金来源用于偿还债券本息。

3、本金兑付前安排

在本期债券到期日前一个月，我行将密切跟踪匹配资产的到期现金流，统筹安排好流动性管理工作，逐步加大资金备付，确保在兑付日前 10 个工作日兑付资金全部到位，并在兑付日前 10 个工作日进行兑付公告，确保本期债券及时兑付。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 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和组织管理体系是偿付本期债券的制度和组织保障

近年来，我行一直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合法、合规经营，没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同时，我行一直致力于公司治理结构与机制建设，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试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运作实际，规范完善公司治理基本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传导机制，公司治理各层级的职能进一步得到明确和加强。我行持续深化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治理目标从“股东利益最大化”向“充分考虑多元利益主体诉求”演进，逐步确立了可持续发展的治理理念。在此理念引领下，我行积极发展“绿色金融”，首家承诺采纳“赤道原则”，探索寓义于利的商业发展模式，致力构建各方和谐一致的利益格局，取得了积极成效。与此同时，我行不断健全公司治理体制机制，通过加强对董事会事务的统筹规划、畅通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间信息传递通道、建立完善董事会传导机制，以及借助实地考察调研等形式，发挥董事会重大决策职

能，强化董事会在战略实施过程中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力度，提高公司治理执行力。兴业银行董事会还先后荣获有关机构组织评选的“最佳董事会”、“金融机构最佳公司治理奖”、“董事会建设特别贡献奖”等荣誉。

（二）完善的风险管理和流动性管理体系是偿付本期债券的根本保障

风险管理是商业银行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障，我行将风险管理视为我行核心竞争力之一，拟定了业务运营与风险管理并重的发展战略，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为核心的事前、事中、事后的业务风险控制系统，健全了各项业务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进一步完善责任追究与处罚机制，强化管理，严控风险，不良贷款比率保持在同业较低水平。

我行着力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性、管控有效性和市场敏感性，积极完善和落实风险管理体系改革，健全工作机制，保障高效运行；紧跟内外形势变化，深入分析研究，加强传统信贷和新兴业务管理；前瞻性判断风险，强化重点风险排查和整改；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创新优化管理手段和工具，为业务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和支持，风险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深化业务条线体制改革，在保持相对独立、相互制衡的基础上，强化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有机结合，从组织架构、实施路径、管理模式、工作机制和综合配套等方面适时调整、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的专业性、管控有效性和市场敏感性。

自 2012 年下半年起，我行将原资金中心承担的流动性管理对外交易职能剥离至总行计划财务部，流动性管理职能、对外交易职能进行统一。改革后，由总行计划财务部下设司库（资金管理处）负责流动性的统筹管理。全行的流动性缺口可以直接传导至司库，司库根据全行流动性管理需要直接进行外部融资操作，保障全行的业务发展及支付需要。在统一资金池管理模式下，总行资产负债政策可以迅速传导至各经营机构或条线，保持全行在流动性管理上的步调一致、协调统一。

我行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在管理架构、风险预警、限额管理、压力测试、管理信息系统等方面已初步形成一整套较为完备的管理控制体系，在业务运行过程中通过对市场流动性的前瞻性判断，及时调整业务策略、资产负债政策，加大压力测

试强度、强化流动性指标管理、运用资金价格杠杆等手段积极调整现金流缺口，实现了对流动性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监测、事后控制。

(三) 业务的健康平稳发展和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是偿付本期债券的财务保障

我行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稳健经营，积极进取，深入推进业务发展模式和盈利模式战略转变，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成果。

1、各项业务再上新台阶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我行(集团)资产总额 54,707.83 亿元，较年初增长 3.24%；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23,632.74 亿元，较年初下降 1.78%；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18,853.1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2.3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57.00 亿元，同比增长 6.1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总资产收益率 0.29%。资产质量保持大体稳定，不良贷款率 1.57%，较年初上升 0.11 个百分点；拨备计提充足，期末拨备覆盖率达 203.31%，资产质量和拨备水平保持国内银行同业较好水平。资本净额达到 3,989.40 亿元，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8.67%、9.40%、11.34%，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2、经营转型不断取得新成绩，大力支持绿色金融业务

作为商业银行，我行不仅要为社会和公众提供金融工具和金融服务，为客户和社会增加价值，更要凭借自身在配置与协调资源上的独特作用，成为现代经济的核心枢纽。对此，我行推动公司治理目标由“股东利益最大化”向“充分考虑多元利益主体诉求”演进，从做良好企业公民到“构建人与自然、环境、社会和谐共处的良好关系”。我行通过建立科学规范的公司运作模式，在公司治理层面逐步确立了可持续发展的公司治理理念。在董事会的战略引导和推动下，可持续发展的公司治理理念已经融入我行的经营管理理念中，并落实到管理体系、业务流程、金融工具、产品创新、报告制度等诸多方面的创新活动中。在这种“绿色”公司治理理念的引导下，我行董事会将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纳入银行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可持续金融创新。作为中国国内最早关注节能减排，倡导绿色信贷的商业银行，我行首创能效融资，积极发展碳金融服务，立志做大做强“绿色金融”品牌，谋求长期可持续

发展。另外，我行积极参与国家经济建设，以金融服务创新支持国家和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兴业银行已累计为6120家企业提供绿色金融融资8501.89亿元，绿色金融融资余额达4083.72亿元。根据测算，我行绿色金融支持的项目可实现年节约标准煤2621.70万吨，年减排二氧化碳7365.26万吨，年减排COD147.18万吨，年减排氨氮6.27万吨，年减排二氧化硫10.59万吨，氮氧化物4.16万吨，年综合利用固体废弃物1808.42万吨，年节水量28565.06万吨，仅二氧化碳减排一项即可相当于关闭169座100兆瓦火力发电站，10万出租车停驶35年，或737万公顷森林每年所吸收的CO2总量。

3、机构网络进一步健全，服务渠道更为便捷，综合化经营优势逐步显现

截至2015年12月末，我行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了119家分行、1,787家分支机构；建立了网上银行“在线兴业”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61”，手机银行“无线兴业”的服务功能也日趋健全；此外我行为适应综合经营发展趋势，在上海、北京设有资金营运中心、信用卡中心、零售银行管理总部、资产托管部、同业银行合作服务中心、投资银行部、大型客户业务部、基金金融部、期货金融部、可持续金融中心、北京代表处等总行机构。

我行已拥有全资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兴业经济研究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此外，兴业信托设立全资子公司——兴业国信资产管理公司，控股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兴业基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兴业财富资产管理公司。我行已形成一家以银行为主体，涵盖租赁、信托、基金、资产管理、期货、消费金融等在内的现代综合金融服务集团，已成为国内金融牌照资源最丰富的银行集团之一。

4、市场地位和品牌形象大幅提升

凭借优秀的业绩、规范的管理和持续的创新，借助资本市场宽广的平台，我行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大幅提升。我行成功跻身全球银行50强（英国《银行家》

杂志排名)、世界企业500强(美国《财富》杂志排名)和全球上市企业200强(美国《福布斯》杂志排名)行列。在国内外各种权威机构组织的评比中,先后获得“2013亚洲最佳股东回报银行”、“最佳履行社会责任商业银行”、“最具创新力银行”、“最佳绿色银行”等奖项。公司董事会在21世纪报主办的“2015中国上市公司卓越董事会评选”中,荣获“2015中国上市公司卓越董事会(主板)”奖;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联合多家行业机构共同举办的“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评选中,公司荣获“2014年度最受投资者尊重的百家上市公司”称号;在《中国证券报》上市公司金牛奖评选中,公司荣获“2014年度金牛最强盈利公司”、“2014年度金牛上市公司百强”;在第十届21世纪亚洲金融年会暨2015年亚洲银行竞争力排名研究报告发布仪式上,公司荣获“亚洲最佳股东回报银行”奖。

(四) 良好的流动性管理水平是偿付本期债券的基础

我行注重对流动性缺口及流动性比率的监管,并有效地将其控制在一定范围之内。我行最近三年又一期始终保持较高流动性比率,符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政策规定。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16年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流动性比例(折人民币)	≥25%	55.90%	56.80%	41.59%	35.79%

(五) 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是偿付本期债券的直接保障

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的风险管理体制和持续增长的盈利能力,足以保障本期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还。同时我行具备较强融资能力,在必要时可动用外部融资渠道,以确保债券持有人利益。

1、积极参与银行间市场资金运作,融资能力较强。我行是全国银行间市场重要成员,市场交易活跃,融资能力较强。

2、加强同业合作,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我行注重同业间业务往来,2016年3月末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17,513.48 亿元。同业合作的加强提高了我行多渠道

获取资金的能力。

综上所述，我行有信心、有能力在拟定的上述偿债计划和偿债措施下，确保本期债券持有人的投资安全并获得应得的投资收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专项报告》之盖章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7月 6日